公司代码:603922 公司简称:金鸿顺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鸿顺	60392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一飞	仲亚娟
联系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长兴路30号	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长兴路30号
电话	0512-55373805	0512-55373805
传真	0512-58796197	0512-58796197
电子信箱	gl3602@jinhs.com	gl3602@jinh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全球市场

据乘联会发布的数据,2025年1-12月,全球汽车累计销量达9,647万辆,同比增长5%。2025年1-12月,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销量达2,271万台,同比增长27%。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ACEA)的数据显示,2025年全年,欧洲市场乘用车销量约为1,327万辆,同比增长2.4%。主要市场方面,德国乘用车全年销量同比增长1.4%,达到约286万辆,市场小幅回暖;英国全年汽车销量同比增长3.5%,至202万辆;2025年西班牙汽车销量同比大涨12.9%,约为115万辆。2025年1-12月,美国汽车销量为1,664.17万辆,同比增长1.8%。

2、中国市场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连续17年稳居全球第一。其中,在政策利好、供给丰富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连续11年位居全球第一。市占率方面,2025年,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新车总销量的47.9%,较去年同期提高7个百分点,成为中国汽车市场主导力量。具体来看,1,649万辆的新能源汽车销量中,国内销量占1,387.5万辆,同比增长19.8%;出口占261.5万辆,同比增长1倍。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车身和底盘零部件及其相关模具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具有较强的汽车车身和底盘冲压零部件生产制造能力、同步开发能力及与整车制造商同步配套方案设计能力,同时具有较强的模具设计开发能力,为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重点骨干企业。公司是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上汽大通、光束汽车、奇瑞捷途、福建奔驰、吉利汽车、吉利商用车、广汽乘用车等国内知名整车制造商的一级供应商,也是本特勒、博世、大陆汽车和欣旺达等著名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配套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225,517,048.77	1,465,151,807.70	-16.36	1,563,349,55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0,989,817.77	1,019,315,712.51	-9.65	1,031,576,183.08
营业收入	638,825,517.75	867,100,417.42	-26.33	463,179,550.62
利润总额	-102,144,451.64	-15,413,031.58	-562.71	2,865,416.9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07,206,766.36	755,949,882.27	-19.68	418,759,96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46,724.99	-11,534,994.41	-782.94	6,140,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2,164.28	-26,030,887.97	109.73	-52,696,94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57,597.49	-69,806,169.70	-60.96	-58,056,803.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9	-1.13	减少9.36个百分点	0.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06	-850.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06	-850.00	0.0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7,454,602.98	149,978,578.52	193,987,035.13	167,405,30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8,395.59	4,541,047.41	7,598,437.54	-117,554,60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2,870.94	4,519,372.11	8,339,173.96	-11,579,2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1,910.87	-40,411,493.72	-6,397,525.31	-54,836,667.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众德科技有限公司	0	53,742,080	29.99	53,742,080	质押	52,241,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标记	52,241,000	
					冻结	1,501,080	
高德投资有限公司	-4,155,600	26,880,097	15.00	26,880,097	无	0	境外法人
孙锡林	5,736,000	5,736,000	3.20	5,73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山东金仕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仕达鸿元世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32,800	2,532,800	1.41	2,532,8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沈臻宇	2,368,600	2,368,600	1.32	2,368,6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家港众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999,740	2,294,460	1.28	2,294,46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莹光化工有限公司	1,862,000	1,862,000	1.04	1,862,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富华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177,700	1,177,700	0.66	1,177,7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阳光天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阳光天泓稳健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0,100	1,030,100	0.57	1,030,1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飞	844,000	844,000	0.47	84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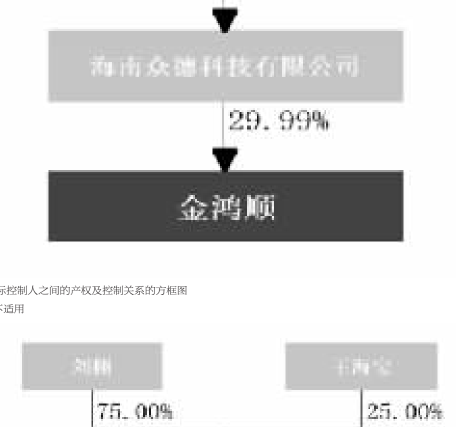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2,551.70万元,同比减少16.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2,098.98万元,同比减少9.65%。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882.55万元, 同比减少26.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0,184.67万元, 同比亏损增加782.94%。本报告期大额亏损主要是因实际控制人违规办理供应链金融、全资子公司被诉讼等事项计提损失10,619.99万元。剔除以上损失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5.32万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1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等专业理财机构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
- 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委托理财期限: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使用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主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

(二)委托理财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 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各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事项公司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预计,目前尚未确定具体受托方。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25,517,048.77
负债合计	304,527,23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846,724.99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12,357,597.49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拟对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使用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无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27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执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夯实经营根基

根据国家"十四五"规划,结合环境和行业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秉持着"质量至上、效率优先"的经营理念,优化资源配置,加强生产调度,合理安排原材料的库存、采购和生产订单的下达,全方位强化运营管理水平。面对汽车市场的机遇和挑战,公司致力于稳固汽车零部件业务,依托现有业务基础,持续挖掘增长潜力,推动其稳健前行。在此过程中,实现公司的转型升级,全方位增强公司核心能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强化股东回报,提升价值贡献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利益,致力于通过持续稳健的经营,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投资回报,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针对当前分红受限的客观现实,公司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投资者关系为纽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拓展沟通渠道,提升公司透明度。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机制,努力提升在资本市场中的价值认同度,增强股东的获得感。

三、完善公司治理,筑牢合规防线

正视公司当前内部控制存在的不足,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作为年度重点工作。全面修订和完善内控制度与流程,填补制度漏洞,明确关键控制点的职责与权限。加强内控宣传与专项培训,提升全员尤其是投资、内审、财务、证券、采购、销售等部门的风险识别与管控能力。建立内控执行情况定期检查与整改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追责、闭环整改,有效规避潜在风险,保障公司稳健合规运营。

四、强化履职担当,压实"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将持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加强其与公司中小股东和员工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意识,不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传达、宣贯工作,督促"关键少数"积极学习掌握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强化"关键少数"的职责意识和合规意识,不断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水平。

本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的初步规划,旨在向投资者传达公司提升质量、回报股东的决心和方向,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本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2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金鸿顺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洪建沧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生效之日止。

赵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赵秋先生: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本科学历,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曾任厦门长菱汽车零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家港鸿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联合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宝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1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预案: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1,846,724.99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至2025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8,725,688.1元。

鉴于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不存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 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目标和短期经营实际情况,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2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鸿顺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印章及证照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4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融资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制度详见相关附件,其中第1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其余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本次制定、修订后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了该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基于监管规则及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所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固定津贴形式发放。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实际发放薪酬总额为288.2万元,具体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相关内容。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1、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2、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在公司内部兼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岗位领取相应薪酬,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年度任务考核等情况制定薪酬分配方案,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相结合的方式执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0万元/年/人(税前),按月平均发放,不领取其他薪酬。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会或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等由公司另行支付。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的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3922 公司简称:金鸿顺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由于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下转B562)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7,865,551.64	127,454,602.98	0.32
利润总额	10,383,175.89	4,783,550.43	11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47,616.57	3,568,395.59	14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32,563.73	1,252,870.94	51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2,699.78	-10,711,910.87	518.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0.35	增加0.60个百分点
总资产	1,197,502,285.96	1,225,517,048.77	-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30,419,491.48	920,989,817.77	1.0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1,934.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7,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5,388.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569.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15,052.8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117.06	主要系本期毛利上升及信用减值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14	主要系本期毛利上升及信用减值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7.19	主要系本期毛利上升及信用减值、非经常性损益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2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增加以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00	主要系本期毛利上升及信用减值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00	主要系本期毛利上升及信用减值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众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742,080	29.99	0	质押	52,241,000
					标记	52,241,000
					冻结	1,501,080
高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880,097	15.00	0	无	0
孙锡林	境内自然人	5,886,800	3.29	0	无	0
江西莹光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8,000	1.34	0	无	0
沈臻宇	境内自然人	2,368,600	1.32	0	无	0
刘立	境内自然人	1,130,000	0.63	0	无	0
孙飞	境内自然人	1,050,000	0.59	0	无	0
江苏富华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6,400	0.55	0	无	0
张家港众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3,860	0.55	0	无	0
蒋宗普	境内自然人	859,600	0.4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众德科技有限公司	53,742,080	人民币普通股	53,742,080
高德投资有限公司	26,880,097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97
孙锡林	5,886,800	人民币普通股	5,886,800
江西莹光化工有限公司	2,3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8,000
沈臻宇	2,3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8,600
刘立	1,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
孙飞	1,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
江苏富华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86,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400
张家港众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983,860	人民币普通股	983,860
蒋宗普	859,6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6] 25016540045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30日起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426,974.57	359,242,966.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938,880.91	7,185,113.60
应收账款	218,162,183.74	254,045,617.60
应收款项融资	109,723,625.02	155,352,924.70
预付款项	29,738,788.01	23,817,196.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3,951.12	2,041,502.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780,671.62	186,240,627.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7,405.68	1,892,453.83
流动资产合计	945,772,480.67	989,818,402.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044,539.78	14,216,44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0,000.00	1,17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252,458.13	110,863,118.23
在建工程	2,826,548.67	3,267,256.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2,643.30	1,615,587.74
无形资产	41,332,397.77	41,630,649.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946,130.58	34,755,94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79,273.78	22,393,64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45,813.28	5,786,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729,805.29	235,698,646.10
资产总计	1,197,502,285.96	1,225,517,048.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03,546.17	45,806,779.35
应付账款	135,865,882.03	125,861,125.34
预收款项	20,571.43	20,571.43
合同负债	21,816,005.90	18,927,162.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86,383.13	10,158,853.42
应交税费	2,916,033.69	819,373.42
其他应付款	3,399,193.55	3,879,992.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5,684.71	1,755,162.07
其他流动负债	4,563,221.78	6,735,859.70
流动负债合计	196,046,522.39	213,964,879.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7,500,000.00	87,500,000.00
递延收益	3,531,885.31	3,062,35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86.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036,272.09	90,562,351.52
负债合计	267,082,794.48	304,527,23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9,200,000.00	179,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434,854.32	679,752,797.18
减:库存股	3,203,618.00	3,203,618.00
其他综合收益	-3,255,500.00	-3,255,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770,450.49	39,770,450.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473,304.67	28,725,68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419,491.48	920,989,817.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419,491.48	920,989,817.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7,502,285.96	1,225,517,048.77

公司负责人:洪建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娟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7,865,551.64	127,454,602.98
其中:营业收入	127,865,551.64	127,454,602.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179,222.39	125,296,484.88
其中:营业成本	104,694,090.58	108,372,661.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3,526.56	1,236,275.92
销售费用	1,034,296.92	1,760,431.84
管理费用	7,804,053.70	7,838,499.46
研发费用	10,171,121.64	5,404,701.70
财务费用	-237,867.01	683,913.99
其中:利息费用	14,940.57	455,944.75
利息收入	317,828.54	109,527.40
加:其他收益	2,130,219.64	557,53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8,959.55	2,082,15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0,116.56	-1,116,241.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84,020.21	1,923,310.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4,603.32	-1,461,428.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6,216.45	76,451.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33,222.68	5,336,145.62
加:营业外收入	395,388.01	15,830.82
减:营业外支出	345,434.80	568,426.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83,175.89	4,783,550.43
减:所得税费用	1,635,559.32	1,215,154.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7,616.57	3,568,395.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7,616.57	3,568,395.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7,616.57	3,568,395.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595.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595.7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595.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56.39
(7)其他		465,039.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47,616.57	4,039,991.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47,616.57	4,039,991.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洪建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164,945.46	123,529,49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90.66	254,99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9,346.99	6,228,56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49,583.11	130,013,055.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595,645.17	111,321,640.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53,936.46	23,142,67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2,125.93	2,906,674.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5,175.77	3,353,97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96,883.33	140,724,96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2,699.78	-10,711,91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4,841.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500.00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	569,031,23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5,500.00	572,316,072.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53,451.99	1,573,17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569,237,218.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53,451.99	570,810,39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47,951.99	1,505,67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249.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498.62	708,074.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498.62	933,32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498.62	-933,32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820.45	4,998.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507,571.28	-10,134,56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817,185.03	624,899,63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309,613.75	614,765,074.72

公司负责人:洪建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娟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